**运城职业技术学院**

**2018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为贯彻落实《高等学院信息公开办法》和《高等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精神，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落实教育部要求做好2019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晋教办函【2019】23号）文件要求，结合2019年运城职业技术学院工作的实际，运城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编制了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统计数据的时间为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

1. 概述
2. 学院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

我院坚持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学院民主管理的有机组成，成立了常务副院长为组长，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信息公开工作由学院办公室牵头，各部门协助，每个部门均设有一名信息发布员。

1. 积极完善信息公开工作的工作制度和机制。

我院已建立了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信息制度主动公开机制、信息依申请公开机制。由学院办公室具体负责信息公开的组织实施和日常事务，各部门分工合作、相互协调，具体负责本部门应公开信息的收集、整理、发布工作；党委宣传部负责监督检查实施情况，保证了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开展；设立书记信箱和院长信箱，及时征集师生员工对学院工作的意见建议；把信息公开列入年终部门、系部的考核内容。

1. 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学院依托门户网站，于2015年建成运城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平台，并在当年6月投入使用。按照教育部要求，该平台包括“信息公开指南”“信息公开目录”“信息公开法规与制度”“信息公开报告”等4个栏目，对学院12大类229项拟公开信息进行分类公开。

（四）利用新媒体扩大信息公开渠道。

近年来，我院在学院门户网站、微信公共号、QQ工作群作为对外信息公开的主窗口的同时，各系部、职能部门均建立了二级网站和相关QQ、微信工作群。信息公开内容涵盖新闻、教学、科研、招生、就业、财务、组织、人事、实验室和设备、网络、图书、档案和后勤等学院管理与服务信息等各类信息。

(五)规范了信息发布形式，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

学院已在各部门设有专门信息发布员，所公布的信息均通过院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和本部门领导审核；健全了解读回应机制，及时回复书记信箱和院长信箱所收集掌握的师生员工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全院师生代表大会、工会等组织形式，进一步完善重要事项通报；通过院报、公告栏、教师办公群、校园广播、宣传栏等随时公布学院当前信息。保证了学院政策透明权利运行透明，进一步推进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持续稳定发展。

1. 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

2019年，学院以门户网站为主体，同时通过省教育厅公文传输系统，校园自动化办公信息系统、校园教师办公群、校报校刊、校园广播、官方微博微信、工会和师生代表大会等多种方式公开学院信息，涵盖学院概况，重大改革决策，教学管理、科研管理、公示干部任命、奖励奖项、项目申请等。全院新增公开信息1065条：其中通过文件公开信229条，通过微信公共平台，校刊等方式公布信息567条，通过门户网站公布信息269条。

（二）主动公开信息的内容

1.学院基本情况的信息。包括学院名称、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内部管理体制、机构设置、学院领导介绍、学院各类荣誉奖励等基本信息。

2.学院规章制度等有关信息。包括一年来学院制定和发布的各类规范性文件、工作计划总结等。

3.与师生员工利益密切相关和社会比较关注的重要事项。包括：学院招生信息、学生学籍管理、学生奖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情况、教职工培训、干部人事任免信息、职称评审办法和结果、岗位设置与聘用、教学质量信息、学风建设信息、教科研项目申报、科研奖励制度、科研项目结果、饮食服务、设施维修、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校园安全保卫信息、财务规章制度、年度财务收支情况等财务信息、仪器设备、图书、教材等物资设备采购和重大基建工程招投标等。

4.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公开的其他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从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学院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各种形式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有关信息公开的收费和费用减免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院通过书记信箱和校长信箱等方式征求师生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评议，调查显示，师生对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比较满意。

五、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2018年9月1日至2019年8月31日，未发生员工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我院的信息公开取得了一些成绩，也积累了一些经验，但按照文件要求尚有不小的差距：目前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深化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建设方面还有待进一步探索和完善；信息公开的渠道和方式的整合与优化有待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对学生科学发展的促进作用有待进一步强化。结合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我院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改进：

1. 不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建设，重点加强各系部、处室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建设；利用多种形式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教育和培训，提高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2. 不断丰富完善学院信息公开渠道和内容，以设计与学院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为突破口，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提升信息公开水平。
3. 不断加大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力度，认真做好信息公开民主评议工作，建立长效工作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人心、落到实处。

七、其他

本报告经学院审批发布，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运城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359-2439008。

八、清单事项公开情况

按照教育部高等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所列内容，我院信息公开情况如下：

1.基本信息大类中的学院简介、院领导简介、机构设置及发展规划等办学基本情况共计4项信息。

2.学科建设大类中专业设置、学科专业带头人管理办法、实训室管理办法等共计5项信息。

3.招生考试信息大类中的招生章程及特殊类型招生办法，分批次、分科类招生计划等共计131项信息。

4.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大类中的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等共计8项信息。

5.人事师资信息大类中的岗位设置管理、兼职聘用办法、师德师风建设等管理制度共计17项信息。

6.教学质量信息大类中的专业设置、教学工作考核与检查等制度共计24项信息。

7.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大类中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等共计22项信息。

8.科研管理信息大类中激励性项目奖励办法等共计6项信息。

9.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大类中外聘教师聘用管理办法等共计2项信息。

10.后勤基建信息中办公用房及办公设备配置标准管理办法等共计13项信息。

以上所公开事项的网址链接：http://www.ycptu.edu.cn/xxgk/index.asp

运城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10月30日